

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有关文件、资料汇编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办公室编

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有关文件、资料汇编

D64/15 A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办公室编

编 辑 说 明

一、本汇编是根据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决定编辑出版的。目的是为全市各级党政部门、基层单位和广大干部群众准确地提供有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学习资料和规范性文件，增强对两个文明建设战略方针的认识，提高工作效率，规范文明城市建设活动。

二、本汇编共收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文件、中央报刊、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论述 21 件；国务院、全国爱卫会颁布的关于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等法规文件 6 件；市委、市政府和市文明委颁发的关于创建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窗口、文明广场等规范性文件 16 件；以及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常用名词解释 49 条。分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创建文明城市规范性文件、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名词解释等三个部分。为保证规范性文件的严肃性、完整性，均按原文编印。

三、本汇编从实际出发，突出了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和创“三优”内容，因而收录范围较小，仅限有关部分。加之编者水平有限，可能有不完善的地方，恳请各级领导和同志们批评指正。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办公室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

目 录

常州市民文明公约.....	(1)
---------------	-----

(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论述

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节选).....	(5)
中共中央关于转发《深入持久地开展“五讲四美”活动争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新胜利》的通知	(6)
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节选)	(9)
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邓小平(16)
两个文明要一起抓	陈 云(17)
必须纠正忽视精神文明的现象	陈 云(19)
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	(22)
江泽民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节选)	(38)
坚定不移地贯彻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一起抓的方针	(40)
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闭幕时的讲话(节选)	(40)
李鹏同志关于制定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建设的说明(节选)	(41)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 “八五”计划”的建议(节选).....	(42)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公报(节选)	(42)
八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主义民主法 制建设	(4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 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节选)	
江泽民同志谈一定要认真抓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47)
李鹏总理谈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49)
——在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的报告(节选)	
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问题的几点意见	(51)
——李瑞环同志同出席全国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工作会 议的代表座谈时的讲话	
广泛吸引群众参与,把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推向前进.....	(63)
——徐惟诚在全国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工作会议上 的报告(摘要)	
建设高度的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一个重要任务 和目标	(71)
——中宣部《关于社会主义若干问题学习纲要》(节选)	
精神文明建设要常抓不懈 ——《人民日报》社论	(75)
精神文明建设也要作为硬任务来抓	(79)
——《新华日报》评论员文章	

(二)文明城市建设活动规范性文件

国务院《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85)
国务院关于加强爱国卫生工作的决定	(90)
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活动的通知	(94)
国家卫生城市检查、考核标准	(96)
建设部《城市容貌标准》	(99)
总参、总政、总后勤部联合发出《关于进一步开展军民 共建精神文明活动的通知》	(105)
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颁发《常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 暂行规定》的通知	(108)
常州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城乡建设 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常州市城区“门前三包”责任制管 理办法》的通知	(117)
常州市人民政府批转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等部 门《关于加强火车站广场管理,创建文明广场的意见》	(121)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火 车站广场管理、建设文明广场的会议纪要》	(129)
常州市创建文明城市规划要点	(132)
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常州市文明单位管理规定 (试行)》《常州市文明单位标准》的通知	(139)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等部门《关于户外广 告、门面装潢、招牌、指示路标(牌)等用字规范化管理 的若干问题的通知》	(149)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关于明确文明单位奖励费用的联合通知》·····	(151)
常州市经济委员会、常州市人民政府贸易办公室、常州 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办公室、常州市公安局 《关于在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开展治安保卫工作 达标活动的通知》·····	(153)
窗口行业优质服务竞赛评选条件·····	(159)
——市文明委《关于在全市窗口行业深入开展 优质服务“满意杯”竞赛活动的意见》(附件)	
1. 优胜行业、单位评选条件·····	(159)
2. 等级“窗口”评选条件(试行)·····	(160)
3. 服务明星评选条件·····	(162)
绿化达标单位验收标准·····	(163)
各行各业文明卫生的总要求·····	(164)
——市爱卫会印发的《常州市各行各业文明 卫生标准(节选)》	
“新风户”评选条件·····	(165)

〈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常用名词解释

无产阶级世界观·····	(169)
共产主义人生观·····	(170)
共产主义理想·····	(170)
四项基本原则·····	(171)
坚定的政治信念·····	(172)
坚定的立场·····	(173)
革命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174)

雷锋精神·····	(174)
为人民服务宗旨·····	(175)
集体主义·····	(176)
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关系·····	(177)
极端个人主义与合理利己主义·····	(178)
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存在·····	(178)
糖衣炮弹·····	(179)
和平演变·····	(180)
资产阶级生活方式·····	(181)
关系学·····	(181)
拒腐蚀、永不沾·····	(182)
社会公德·····	(182)
社会主义公德的主要内容·····	(184)
职业道德·····	(184)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与剥削社会、职业道德的根本区别 ·····	(185)
职业道德的社会作用·····	(187)
无产阶级婚姻观·····	(188)
恋爱道德·····	(190)
创“三优”活动·····	(192)
文明单位·····	(193)
文明新风户·····	(194)
军民共建·····	(194)
警民共建·····	(195)
工农共建·····	(195)
厂街共建·····	(195)

文明车间、班级、商店、宿舍	(196)
文明村	(197)
乡规民约	(198)
“窗口”竞赛	(199)
三要六不要	(199)
四标、四服务、四讲四比	(200)
五无、二通、三结、一化	(200)
一教四普及	(200)
六抓六治六变	(201)
“四职”教育	(201)
“四有”教育	(201)
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	(202)
五好家庭	(202)
四好家长	(203)
计划生育	(203)
夫妻关系	(204)
全民文明礼貌月	(206)
五讲四美三热活动	(206)

常州市民文明公约

- 一、热爱祖国，奋发进取，建设常州。
- 二、忠于职守，诚实守信，优质服务。
- 三、遵纪守法，维护公德，爱护公物。
- 四、举止端庄，用语文明，待人礼貌。
- 五、敬老爱幼，家庭和睦，邻里团结。
- 六、讲究卫生，除害防病，增强体质。
- 七、植树种花，美化环境，防治污染。
- 八、移风易俗，勤俭节约，计划生育。

常州市文明城市建设协调委员会

一九八七年八月二十日

(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建设的论述

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节选)

(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我们要在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同时,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发展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完备的社会主义法制。我们要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提高全民族的教育科学文化水平和健康水平,树立崇高的革命理想和革命道德风尚,发展高尚的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些都是我们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目标,也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必要条件。

中共中央关于转发 《深入持久地开展“五讲四美” 活动争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建设的新胜利》的通知

(一九八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大军区、省军区、野战军党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中央认为《深入持久地开展“五讲四美”活动争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新胜利》(“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总结会议纪要)⁽¹⁾，是好的。现转发给你们，望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研究贯彻执行。

建设一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不但要有高度的物质文明，而且要有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现在，我们已经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制度的基础，它还将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不断完善，但是，仅仅有这些还不够。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一个必不可少的、极其重要的特征。“五讲四美”活动，以及“全民文明礼貌月”，学雷锋，义务劳动，整顿交通秩序，卫生运动，青年服务

队,军队的“四有、三讲、两不怕”,大中小学的《学生守则》,工矿企业的《职工守则》,服务行业的服务公约,农村的乡规民约,科技工作者的科学道德规范等,都是我国人民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中创造的具体活动方法和形式。这些活动已经取得的成绩和经验,要充分肯定,不断充实和提高。这些活动本身,也要逐步做到经常化、制度化,坚持下去。

中央多次强调要抓好思想政治工作。中央所说的思想政治工作,决不是提倡在“左”的指导思想下曾经出现过的某些简单化的做法,而是要求各级党的组织根据新时期的特点,坚持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思想阵地,对各种错误的、有害于社会主义事业的思想 and 行为,理直气壮地、有说服力地进行批评,结合群众的切身经验和切身利益,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教育,打击邪气,扶植正气,使我们的人民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人民。这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目标,也是开展文明礼貌月等活动的目标。改变由旧的社会关系产生出来的一切旧观念、旧意识,决不是在短时间内、开展几种社会活动就可以奏效的。全党同志必须充分认识这一历史任务的长期性、艰巨性,自觉地、系统地、有步骤地通过广大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坚持不懈地宣传共产主义思想,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学习中国近代史、中共党史,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并把思想教育同具体活动结合起来,切切实实抓下去。各级党的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应该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作为自己的经常性工作。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部门,报刊、广播、电视、文艺、出版等宣传战线、思想战线、理论战线各单位,都要把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作为自己的中心工作。中央相信,通

过这次“全民文明礼貌月”的活动和总结,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一定会进到一个新的阶段,不断取得更大的成效。

中 共 中 央

一九八二年五月二十八日